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 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为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资金总量 826.08 万元，其中，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254.77 万元，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资金 66 万元，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 80.31 万元，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能力建设资金 425 万元。

资金类型为省级财政资金。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支出 792.21 万元，其中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253.89 万元，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资金 66 万元，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 80.3 万元，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能力建设资金 392.02 万元。

结转结余 33.87 万元，其中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0.88 万元，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 0.1 万元，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能力建设资金 32.98 万元。该项目经费专项用于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及培训、执法装备及检验检测设备购置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开展药品质量抽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导致的安全风险，广东省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抽检覆盖率达 100%。

目标 2. 严查一批违法违规行为、彻查一批大案要案、移送一批刑事案件，形成高压态势和震慑作用，严厉打击药品安全 违法犯罪，大要案查办率达 100%。

目标 3. 继续推进地市、县级监管队伍装备配备标准化，提升粤东西北地区药品执法检查装备水平；加强药品检验检测技术支撑建设，促进粤东西北地市药品检验机构保持常规检验能力并适度增强服务监管和产业能力，粤东西北地市化妆品常规检验能力参数覆盖率达 85%。

目标 4. 组织开展各类药品监管干部培训，着力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药品监管队伍，粤东西北地区药品监管在 职干部参加培训率达 70%。

二、项目管理

（一）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资金总量 826.08 万元。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支付 792.21 万元，支出率 95.89%。

2. 支出规范性。事项支出合法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和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没有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行为；会计核算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

（二）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我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药品监管局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的通知》及《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2 年湛江市药品抽检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湛市监药〔2022〕71 号）要求，对抽检目标，工作原则，抽检时间，抽检对象，抽检批次、品种及检验项目等作出了规定。在执行过程中，按计划及时分批次对药品等进行抽检，使专项经费使用落到实处。

2. 管理情况。每一笔经费在核定的支出限额和支出范围内实行据实凭票报账制度；严控财务支出程序，重大开支实行领导班子讨论原则，强化报销环节管理，认真落实经办人、财务人员、财务分管领导、单位负责人的责任，确保了专项经费支出的合规、到位。

②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将资金细化分配到各用款单位，督促各用款单位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率。

③印发了《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2 年湛江市药品抽检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湛市监药〔2022〕71 号）等多项方案，开展各项抽检工作。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计划和方案要求开展相关工作，使专项经费使用落到实处。

④按时完成全年的工作任务。各用款单位对项目工作进行了总结。涉及政府采购项目均进行了验收。

三、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根据省局年度省抽计划制定科学合理的抽检方案，按时按质量完成本市省抽计划批次；通过开展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以下统称药品）质量抽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导致的安全风险。广东省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抽检覆盖率达 100%；

目标 2. 严查一批违法违规行，移送一批刑事案件，形成高压态势和震慑作用，严厉打击药品安全违法犯罪，本人大要案 1 宗，已处置 1 宗。

目标 3. 提升基层药品执法检查装备水平，对标《全国药品监督管理系统执法检查基本装备配备指导标准》，按照轻重缓急，分步开展地市级、县级标准化配置，2022 年粤东西北地区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类装备品种配备率达到 80.46%，装备数量满足监管工作基本需要。促进粤东西北地区地市药品检验机构保持必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完好并适当提升自动化水平，保持常规检验能力并适度增强服务监管和产业能力，2022 年粤东西北地市药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达到 100%，粤东西北地市化妆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达到 100%。

目标 4. 组织开展各类药品监管干部培训，着力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药品监管队伍，粤东西北地区药品监

管在职干部参加培训率达到 100%。

绩效目标已完成，自评 99.51 分。

三、项目取得的主要成效

（一）通过开展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以下统称药品）质量抽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导致的安全风险。本年度各项抽检任务均已完成。

（二）加强药品监管执法装备和技术支撑体系建设，改善基层药品监管条件；开展基层药品执法基本装备配置，购置急需的药品监管执法装备，着力提升基层药品装备水平。

（三）进一步规范药品的生产和流通秩序，净化市场，严厉打击药品安全违法犯罪，涉刑案件移送率 100%。

（四）进一步加强干部培训，不断提高药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两品一械药品监管人员培训参训率 100%。

（五）按照《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 年药品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完成仪器设备的采购和常规检验能力参数扩项工作，达到地市级化妆品常规检验能力参数覆盖率达到 80%和地市级药品常规检验能力参数覆盖率均达到 95%以上两项要求。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